

附表：長照提供者申請特約應檢具文件一覽表

項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特約	居家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包括依長照服務法第六十二條規定,該法施行前,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從事居家式服務之機關(構)、法人、團體、合作社、事務所等)	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包括依長照服務法第六十二條規定,該法施行前,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從事社區式服務之機關(構)、法人、團體、合作社、事務所等)	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包括依長照服務法第六十二條規定,該法施行前,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從事機構住宿式服務之機關(構)、法人、團體、合作社、事務所等)	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醫事機構、護理機構、醫療法人	財團法人、非營利社團法人或其他非營利人民團體	勞動合作社	餐館業及其他餐飲業	公路汽車客運業、市區汽車客運業、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及小客車租賃業
文件	一、身體照顧服務 二、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及家務服務 三、喘息照顧服務 四、居家式醫事照護服務	一、日間照顧服務 二、家庭托顧服務 三、臨時住宿服務 四、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五、喘息照顧服務 六、社區式醫事照護服務	一、喘息照顧服務 二、居家式醫事照護服務 三、社區式醫事照護服務	一、日間照顧服務 二、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 三、交通服務 四、喘息照顧服務	一、日間照顧服務 二、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 三、交通服務 四、喘息照顧服務 五、居家式醫事照護服務 六、社區式醫事照護服務	一、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 二、交通服務 三、喘息照顧服務 四、居家式醫事照護服務 五、社區式醫事照護服務	一、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 二、喘息照顧服務	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	交通服務
需檢附文件	居家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或設有居家式服務之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或設有社區式服務之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或設有機構住宿式服務之綜合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老人福利機構或身心障礙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一、醫事機構、護理機構：開業執照 二、醫療法人：捐助章程或章程、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影本	捐助章程或章程、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影本	章程、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影本	營利事業登記證、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	營利事業登記證、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
	申請辦理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服務或家務服務者,除新設立者外,應檢附評鑑相關文件	申請辦理日間照顧服務、家庭托顧服務、臨時住宿服務或小規模多機能服務者,除新設立者外,應檢附評鑑相關文件							
	其他申請特約之相關文件:長照服務特約申請表、公共意外責任險、人身意外險、汽機車第三人責任險、勞健保投保證明、商業保險、醫事護理、社會工作人員等人員執業登記(認證)。								
	(一) 營利社團法人或其他營利人民團體,申請特約提供居家式或社區式餐飲服務,應先依法登記為餐館業及其他餐飲業,並依第八欄規定辦理;申請特約提供交通服務,應先依法登記為公路汽車客運業、市區汽車客運業、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及小客車租賃業,並依第九欄規定辦理。 (二) 財團法人、非營利社團法人或其他非營利人民團體、勞動合作社應先申請附設長照服務機構並取得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始依第一欄或第二欄規定,申請特約提供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及家務服務或日間照顧服務、家庭托顧服務、臨時住宿服務、小規模多機能服務等。 (三) 申請特約提供喘息服務之財團法人、非營利社團法人或其他非營利人民團體、勞動合作社,以接受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辦理「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者為限。								